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年12月21日，公司以专人递送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送达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

2017年12月28日，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召开。董事刘海峡、张平、金生祥、陈五会、王晓辉、史晓文，独立董事陆超、林华出席了会议。独立董事孙志鸿授权董事陆超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刘嘉凯、方秀君、王卫平、周承忠、武秋林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刘海峡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一、经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董事刘海峡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从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经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董事张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从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经审议，通过《关于设立第六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及其人员

组成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设立第六届董事会战略投资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上述三个专业委员会的人员组成如下：

战略投资委员会由公司董事长刘海峡、副董事长张平和董事陈五会、王晓辉、史晓文五人组成，战略投资委员会主任由董事长刘海峡先生担任。

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孙志鸿、林华和董事王晓辉三人组成，独立董事孙志鸿为会计专业人士，选举孙志鸿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职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孙志鸿、陆超和董事金生祥三人组成，选举公司独立董事陆超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职务。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经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长刘海峡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从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经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张平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王祥能先生为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正职待遇），任期从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董事会同意聘任谷中和先生为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正职待遇），任期从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经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长刘海峡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樊俊杰先生为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从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经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溯先生为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从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